

村民救人不怕被人赖,院方救人不怕不给钱

# 滨州车祸司机感恩“淄博好人”

本报11月28日讯(记者 王亚男 通讯员 崔立来 谭齐家)

“多亏了好心的房大哥,多亏齐都医院,是他们救了我的命,感谢淄博好人。”28日,记者在临淄区齐都医院看到了一封来自滨州的感谢信,写信人叫周洪峰,一位货车司机。10月18日下午2点半左右,滨州市滨城区的周洪峰开着货车回家,在临淄区朱台镇发生了车祸,被卡在车中。危急时刻,他看到一个中年男子带着几个村民赶来,撬开车门把他救了出来,并拨

打了120。

而在周洪峰被救护车拉到齐都医院时,这个人也开车带着钱赶到了医院,守护到晚上9点,直到周洪峰的父母从滨州赶来时,这位陌生人才离去。

“医生说孩子当时脖子上伤口太深,流血太多,要是晚来一小时,命都保不住了。”想起当时医生说的话,父亲周锡海仍心有余悸。62岁的周锡海是个朴实的农民,“这位好心人救了我儿子的命,我必须找到他”。

其实,那天在医院两人见过面,周锡海想请人家吃个饭,人家执意不肯,还掏出了几千块钱给周锡海。

周锡海通过通讯公司查到了恩人的电话,“我要见到他,不能让好人寒心。”在周锡海的再三恳求下,对方决定见个面。

10月25日上午10点,在朱台镇房家村的一处废品收购点,周锡海见到了这位名叫房敏治的好心人。

谈起救人的事,房敏治讲了一个细节。“我用伤者的手机给他

家里打了个电话,接电话的是个小女孩,听声音也就三四岁,她接起电话就喊:‘爸爸,爸爸,你在哪里?’当时我心里就咯噔一声,孩子还不知道她爸出了事,我要是不救他,这个家庭就算完了。我怕没人在他身边,耽误了治疗,就带上5000块钱赶了过去”。

在医院,按程序得先签字、办卡、交钱,但医院当时先给伤者安排了手术,自始至终就没提钱的事。直到第4天,家属才找到医生,结算了费用。

## 少年盗窃修车铺 原来只为上个网

本报11月28日讯(记者 樊伟宏 通讯员 赵洪璇 卓健) 因为没钱上网,两名十几岁的花季少年竟想到偷窃修车铺,结果一人因盗窃被行政拘留10日,一人因年龄小不予处罚。

据介绍,李某今年14岁,张某今年12岁,平时两人形影不离,整日泡在网吧内不思学习。23日12时许,两人路过一修车铺时,发现修车铺内老板正在屋里睡觉,便商量偷钱上网。

随后,两人从其抽屉内抓了两把现金后逃离现场,没想到却惊动了主人王某,王某遂追出来将二人抓获,并拨打110报警。目前,李某因盗窃被淄川公安分局给予行政拘留10日的处罚,张某因不满14周岁不予处罚。

## 玩牌闹僵急打人 拒不认错被行拘

本报11月28日讯(记者 孙慧瑶 通讯员 孙辉 刘世欣) 博山两男子参加朋友婚宴,一起玩扑克时起了争执,大打出手。

23日,博山经济开发区的同村周某与翟某在共同参加完本村一家婚宴后,与其他4名村民聚在一起玩玩扑克牌,可刚刚玩了三把牌,周某就埋怨翟某不会玩牌,老是连累自己输,对翟某指指划划。两人因言语不和,大打出手。

接到报警后,博山公安分局羊栏河派出所迅速出警,查明情况后,进行劝解,可周某拒不认错。25日,民警依法对周某做出了行政拘留10日的处罚。

## 话音高吓哭孩子 争吵中被人捅伤

本报11月28日讯(记者 孙慧瑶 通讯员 张平意) 博山王女士出门买东西,却因为说话嗓门高吓哭孩子,被人用螺丝刀捅伤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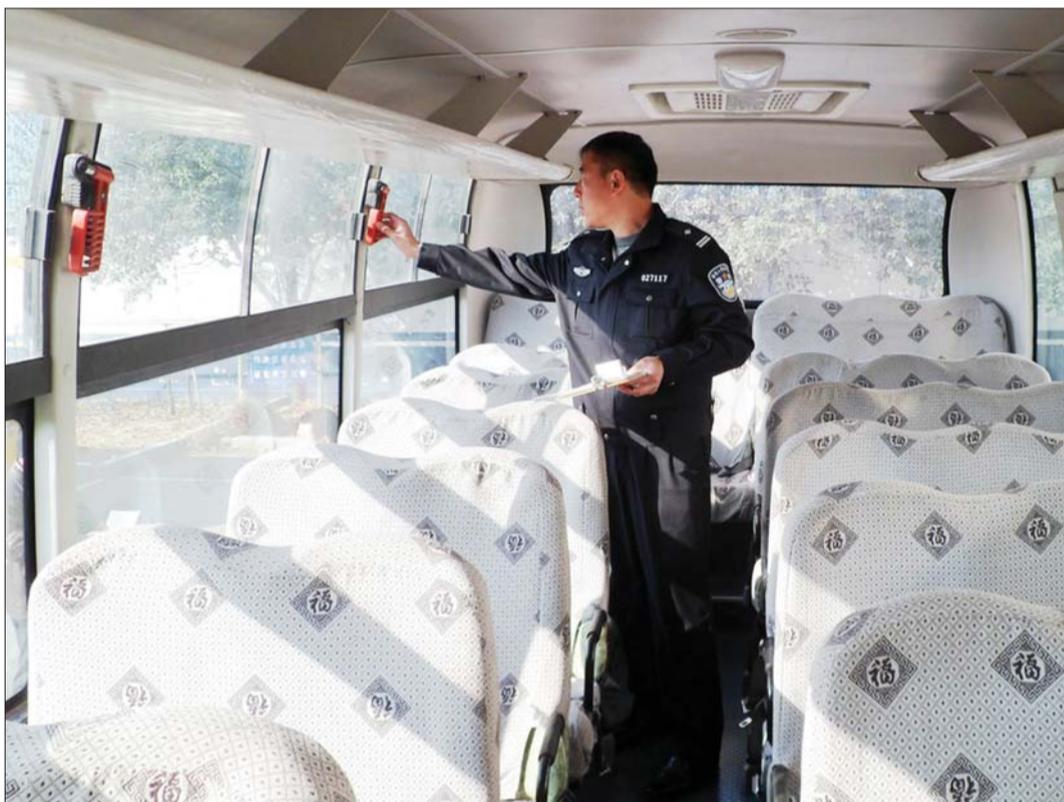
11月20日,个体经营汽车修理的王女士去商业街五金店买配件,因为关系熟,进门就喊了一声。来门头串门的江某抱着的孩子突然哭起来。江某一把握住王女士质问,两人因此发生争吵,江某顺手摸起柜台上的一把螺丝刀捅向王女士,王女士挥臂阻挡,手臂被捅伤。

博山公安分局八陡派出所驻村民警闻讯后赶到现场,对双方进行劝说教育,经过近一个小时的调解,江某认识到了自己的错误,主动向王女士道歉,陪着王女士到医院包扎,并支付医药费。

## 紧盯校车

为切实了解辖区校车安全技术状况,保障广大小学生、幼儿的交通安全,11月26日至27日,周村交警大队利用两天时间对全区校车进行了11月份临检。

本报通讯员 陈志伟 摄影报道



# 四名“油耗子”专偷货车柴油

四地作案数百起,目前犯罪嫌疑人均被捉拿归案

本报11月28日讯(记者 孙慧瑶 通讯员 王朝达 马健)

改装桑塔纳,准备塑料桶,流窜四地疯狂作案数百起,四名犯罪嫌疑人为了偷油可谓是煞费苦心。

今年以来,博山公安分局接二连三接到市民报案称,他们货车油箱里的柴油被偷。但民警通过询问受害司机发现,多数司机都只是将车停在路旁

休息,并没有遇到奇怪的事情,几经巡查,民警也未找到有价值的线索。

面对此情况,博山刑侦大队迅速成立了专案组侦查,民警调取了所有案发地周边的视频监控资料,终于发现每次案发时总有一辆车牌号为鲁CDxxxx的桑塔纳轿车出现,牌照却是假牌照,民警紧抓此线索,终于抓获了犯罪嫌疑人李某、刘某、郝某、

邢某。

经审讯得知,自2012年3月开始,犯罪嫌疑人李某、刘某预谋盗窃货车柴油,并商定由郝某组织人员外出实施盗窃,邢某负责收购盗窃来的柴油。

为更好的实施偷油计划,郝某将其桑塔纳轿车的后排座椅拆除,装了21个容量为50斤的塑料桶,还准备了专用的橡胶塑料管。李某、刘某、郝某三人伙伙,

在夜间凌晨开车出来,沿309、205等国道、省道寻找停在路边的大货车,趁货车司机休息之际,撬开货车油箱盖,将柴油用橡胶管导入塑料桶内,得手后迅速驾车逃离。

到次日早晨天亮前,三人将所盗柴油卖给邢某,再将车辆藏进租用的车库,躲避公安机关侦查。四人先后窜至博山、临淄、张店、青州等地作案百余起。